

春秋谷梁經傳補注



〔清〕鍾文烝撰

十三經清人注疏

春秋穀梁經傳補注

〔清〕鍾文烝 撰
駢字 郝 淑 慧 點校

C 438773

責任編輯：張 烈

十三經清人注疏
春秋穀梁經傳補注

〔清〕鍾文烝 撰

駢宇騫 點校
郝淑 慧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冠中印刷廠印刷

850×1168毫米1/32·25¹/₂印張·426千字

1996年7月第1版 1996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 1—3000 冊 定價：36.00 元

ISBN 7-101-01289-2/K·552

十三經清人注疏出版說明

自漢至清，經學在各門學術中占有統治的地位。經學的發展經歷了幾個不同的階段，而清代則是很重要的，也是最後的一個階段。清代經學家在經書文字的解釋和名物制度等的考證上，超越了以前各代，取得了重要成果，這對我們利用經書所提供的材料研究古代的經濟、政治、文化、思想以至科技等，有重要的參考意義。

清代的經學著作，數量極多，體裁各異，研究的方面也不同。其中用疏體寫作的書，一般是吸收、總結了前人多方面研究的成果，又是現在文史哲研究者較普遍地需要參考的書，因此我們在十三經清人注疏這個名稱下，選擇這方面有代表性的著作，陸續整理出版。所選的並非全是疏體，這是因為有的書未曾有人作疏，或雖然有人作疏，但不够完善，因此選用其它注本來代替或補充。禮書通故既非疏體又非注體，但它與禮記訓纂等配合，可起疏的作用，故也入選。大戴禮記不在十三經之內，但它與禮記（小戴禮記）是同類型的書，因此也收進去。對收入的書，均按統一的體例加以點校。

清代的經學著作還有不少有重要參考價值，這有待於今後條件許可時，按新的學科分

類，選擇整理出版。

十三經清人注疏的擬目如下：

周易集解纂疏

尚書今古文注疏

今文尚書考證

尚書孔傳參證

詩毛氏傳疏

毛詩傳箋通釋

詩三家義集疏

周禮正義

儀禮正義

禮記訓纂

禮記集解

禮書通故

大戴禮記補注

李道平撰

孫星衍撰

皮錫瑞撰

王先謙撰

陳 奂撰

馬瑞辰撰

王先謙撰

孫詒讓撰

胡培翬撰

朱 彬撰

孫希旦撰

黃以周撰

孔廣森撰

(附王樹枏校正、孫詒讓斟補)

大戴禮記解詁

左傳舊注疏證

春秋左傳詁

公羊義疏

穀梁古義疏

穀梁補注

論語正義

孝經鄭注疏

孟子正義

爾雅義疏

爾雅正義

王聘珍撰

劉文淇等撰

洪亮吉撰

陳立撰

廖平撰

鍾文烝撰

劉寶楠撰

皮錫瑞撰

焦循撰

郝懿行撰

邵晉涵撰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八二年五月

點校前言

春秋是我國歷史上魯國的一部編年體的歷史著作。從現存的本子來看，上起魯隱公元年（公元前七二二年），下訖魯哀公十四年（公元前四八一年），歷十二代君主，共計二百四十餘年。其內容主要記載了春秋時期這二百四十多年中魯國以及其它諸侯國的國家大事。

一

傳統認為春秋是孔子據魯史修訂而成。孟子滕文公下云：「世衰道微，邪說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懼，作春秋，天子之事也。是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又云：「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史記孔子世家亦云：「（孔子）乃因史記作春秋，上至隱公，下訖哀公十四年，十二公。據魯，親周，故殷，運之三代，約其文辭而指博。故吳楚之君自稱王，而春秋貶之曰『子』，踐土之會實召周天子，而春秋諱之曰『天王狩於河陽』，推此類以繩當世。貶損之義，後有王者舉而開之。春秋之義

行，則天下亂臣賊子懼焉。」其它文獻中也有類似的記載。現在看來，這些說法都是不可憑信的推測之辭。不少學者已經指出春秋並非孔丘筆墨，也有不少學者認為春秋決非出自一人之手。這一點從春秋本書內也可以找到明證。楊伯峻先生在經書淺談春秋中曾歸納出三點：他認為春秋的筆調前後不一致，體例也前後不統一。如：一、在隱公和桓公時，凡非魯國卿大夫，無論國與國盟會或統軍作戰，都不寫別國卿大夫的姓名。到莊公二十二年，春秋才寫「及齊高傒盟于防」，這是和別國卿結盟寫出他的姓名的開始。二、隱公、桓公、莊公、閔公四公時，別國卿大夫統軍出征，都只稱「某人」（即某國人）；到僖公十五年才寫出「諸侯之大夫」，還不寫出大夫的姓名；到文公三年才寫「晉陽處父帥師伐楚以救江」，寫出了別國統帥姓名；到宣公六年才寫「晉趙盾、衛孫免侵陳」，兩國帥領軍隊之卿大夫都寫出；直到成公二年，魯國及各國統帥才都歷歷寫出。三、在僖公以前，春秋多稱某國君為某人，不稱某侯；僖公以後，僅秦楚兩國之君有時稱「秦人」、「楚人」；宣公五年以後，就是秦楚兩國之君也不稱「人」，而稱「秦伯」、「楚子」；這類例子還有很多。楊先生認為，這是因為時代的推移，形勢的變動，太史有死者有繼承者，因此各不相同而已。孔穎達左傳正義云：「推尋經文，自莊公以上，弑君者皆不書氏，閔公以下皆書氏，亦足以明時史之同異，非仲尼所皆貶也。」石韞玉獨學廬初稿春秋論亦云：「春秋者，魯史之舊文也。春秋總十二公之事，

歷二百四十年之久，秉筆而書者必更數十人。此數十人者，家自爲師，人自爲學，則其書法，豈能盡同？「可見春秋一書並非一時一人之作，而是經過多年多人的努力才編纂而成的。除此之外，還有一點更能說明問題，即公羊傳、穀梁傳經文都在襄公二十一年十一月記載了「庚子，孔子生」，左傳雖無此文，但它在哀公十六年經文中記載了「夏四月己丑，孔子卒」，這兩事的記載，更可以明顯地看出春秋決非孔丘所作。那麼春秋和孔丘究竟有什麼關係呢？我們認爲：春秋本爲記載魯國國家大事的一部歷史著作，傳到民間以後，孔子可能以此做過傳道授業的教課書，後來由孔門弟子傳述下來。公羊、穀梁、左傳三傳經文中有關孔子生卒年月的記載，很可能是孔門弟子爲了表達對孔丘的懷念之情而所加。

二

由于春秋記事十分簡略，意義也隱晦，每敘一事，往往只有寥寥幾個字，很不容易理解，於是爲之詮釋講解的書便應運而生。據漢書藝文志記載，當時解說春秋的傳就有五家：左氏傳、公羊傳、穀梁傳、鄒氏傳、夾氏傳，漢書藝文志還說「鄒氏無師，夾氏未有書」，意思是說鄒氏傳沒有人把它傳下來，夾氏傳連成文的書都沒有，實際上傳下來的只有左氏傳、公羊傳、穀梁傳三種。由於師傳的不同，所以春秋三傳內容的側重點也各異。左氏傳

作者主要是根據大量的材料來補充、甚至訂正春秋的脫漏和錯誤，間或有說明春秋「書法」的，但爲數極少，這也是過去今文學派認爲左氏不傳經的理由。公羊傳、穀梁傳則是以解釋春秋經文的「微言大義」和春秋「書法」爲主，敘述史事的極少。所謂「微言大義」和春秋「書法」，說穿了就是公羊傳、穀梁傳的作者利用解釋春秋經文來宣揚自己的政治主張，其中有些內容爲二傳作者各逞胸臆，有些解釋也未必合乎春秋本旨。如春秋經文隱公元年「元年春王正月」六字，本爲編年體史書記時的普通述語，而三傳的解釋就大不相同。從字數來看，左氏傳七十一字，公羊傳一百九十五字，穀梁傳最長，爲二百二十二字。從內容來看，左氏傳解釋經文僅用了「不書即位，攝也」六個字。公羊傳解釋經文的文字將近左氏傳的三倍，除說明「大一統」的觀念外，還有所謂「子以母貴，母以子貴」的原則等，文字拖沓，很難使人讀下去。穀梁傳解釋經文的文字比公羊傳還長，講所謂「春秋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惡」，「春秋貴義而不貴惠，信道而不信邪。孝子揚父之美，不揚父之惡」等，廢話極多，史事極少。可見公、穀二傳的所謂「微言大義」也未必就是大義，更未必合乎春秋的本旨。宋人葉夢得曾經指出：「公羊、穀梁傳義不傳事，是以詳於經而義未必當。」正切中公、穀二傳的通病。

傳統認為公羊傳出於公羊高，穀梁傳出於穀梁赤（或云名倣，或云名喜），皆出於子夏的傳授。東漢何休春秋公羊傳序唐徐彥春秋公羊傳注疏引戴弘序云：「子夏傳與公羊高，高傳與其子平，平傳與其子地，地傳與其子敢，敢傳與其子壽。至漢景帝時，壽乃共弟子齊人胡毋子都著於竹帛。」唐楊士勛春秋穀梁傳注疏序云：「穀梁子名淑（按：當作「倣」），字元始，魯人。一名赤（按：顏師古漢書藝文志注又以爲名喜）。受經於子夏，爲經作傳，故曰穀梁傳。傳孫卿，孫卿傳魯人申公，申公傳博士江翁。其後魯人榮廣大善穀梁，又傳蔡千秋。漢宣帝好穀梁，擢千秋爲郎，由是穀梁之傳大行於世。」但從目前能看到的公羊傳和穀梁傳來看，二傳同出於子夏的說法未必可信，因爲二傳之中相互矛盾之處比比皆是。如大家所熟習的蠢猪式的宋襄公故事，公、穀二傳皆有記載，穀梁傳認爲宋襄公違背作戰原則，責罵他簡直不配做個人。而公羊傳却極度夸獎宋襄公，認爲「雖文王之戰不過如此」。一貶一褒，截然相反，如同出於子夏所傳，豈非咄咄怪事？此類例子，在公、穀二傳中還可以找到不少，所以有些學者認爲無論公羊高或者穀梁赤，都未必是子夏的學生，托名子夏，只是借以自重罷了。這一論斷，我們認爲是比較可信的。楊伯峻先生在經書淺談中認爲「無論公

羊、穀梁既不出於子夏所傳，穀梁更不作於戰國。公羊傳若說作於漢景帝時，大致可信。至於穀梁傳肯定又晚於公羊傳。關於公、穀二傳的作者，當然也不應當看作是公羊高和穀梁赤。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的作者也不相信楊士勛的「穀梁子受經於子夏，爲經作傳，故曰穀梁傳」的說法，他認爲「穀梁亦是著竹帛者題其親師，故曰穀梁傳」。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的作者還認爲「公羊傳『定公即位』一條引『子沈子曰』，何休解詁以爲後師，此傳（按：指穀梁傳。）『定公即位』一條亦稱『沈子曰』。公羊、穀梁既同師子夏，不應及後師。『初獻六羽』一條稱『穀梁曰』，傳自穀梁自作，不應自引已說。且此條又引『尸子曰』，尸佼爲商鞅之師，鞅既誅，佼逃於蜀，其人亦在穀梁後，不應預爲引據。至於公羊傳的作者問題，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的作者更有明確的論斷，云：「今觀傳中有『子沈子曰』、『子司馬子曰』、『子女子曰』、『子北宮子曰』，又有『高子曰』、『魯子曰』，蓋皆傳授之經師，不盡出於公羊子。定公元年傳『正棺於兩楹之間』二句，穀梁傳引之，直稱『沈子』，不稱『公羊』，是並不著姓氏者，亦不盡出公羊子。且並有『子公羊子曰』，尤不出於高之明證。」以上提要所論，我們認爲基本正確。蓋自孔子傳授春秋經之後，其弟子憑自己所接受到的一些知識並攬和自己的見解和主張各自口說流傳，弟子再傳弟子，輾轉口傳，至於若干年後才著於竹帛，沿傳至今。至於公、穀二傳中的不同甚至相互矛盾之處，我們認爲這也是古書流傳過程中的必然產物，歷

代傳授春秋的經師，他們都會受到當時社會的各種因素的制約和影響，因此二傳在成書過程中必然會兼收各自在傳授中的一些見解和主張。所以我們今天看到的公羊傳與穀梁傳，其中就有一些對春秋經文解釋的不同之處，甚至有些還利用解釋經文而相互攻擊。如僖公二十二年宋襄公和楚成王戰於泓一事，二傳對同一人的同一行為，評價完全相反。又如宣公十五年春秋經云：「冬，螽生。」公羊傳解釋這段文字認為「螽生」是因為「上變古易常，應是而有天災」，意謂由於魯國初次實行按田畝收賦稅的制度，於是上天降螽為災。穀梁傳却云：「螽非災也。其曰螽，非稅畝之災也。」他認為「螽生」並非因初稅畝而引起。這是對公羊傳的批判和駁斥。同一事件，評說各異。我們認為這是公、穀二傳作者對同一事件的不同看法，同時也通過解釋這段經文來宣傳各自的政治主張，這也在情理之中。

四

公羊、穀梁二傳雖然在解釋春秋經文上有不少不同之處，但兩者皆以闡述經文的「微言大義」為宗旨，所以在漢代很受統治者的重視。漢武帝時立公羊博士，漢宣帝時立穀梁博士。漢哀帝時，劉歆極力主張立左氏傳為官學，曾作移讓太常博士書，因羣儒反對，直到漢平帝時才立左氏為官學。

漢初本盛行黃老之學，文帝時，爲進一步鞏固皇權，打破「大臣專制」的局面，起用了新興力量賈誼、晁錯、公孫衍、新垣平等，他把儒家經典立爲官學，並設置了儒學博士，開創了尊崇儒術的先河。漢景帝時，也曾一度出現過「儒老相絀」的局面，「世之學老子者則絀儒學，儒學亦絀老子」（史記老莊申韓列傳）。直到漢武帝時，儒學才真正取得「獨尊」的決定性勝利。漢書武帝紀贊云：「孝武初立，卓然罷黜百家，表章六經。」這也就是我們通常所講的「獨尊儒術」。漢武帝畢生事業主要集中在兩個方面，一個是對內大一統，一個是對外大「攘夷」，這兩點都本於所謂的春秋大義，更準確點講，可以說是由於公羊傳對春秋經的「微言大義」理解的「最準」，並有些解釋還有創造性的發明，這一些正好迎合了漢武帝的政治目的的需要，所以也就成了漢武帝完成內外事業上的理論根據和指導思想。漢書儒林傳云：「於是上因尊公羊家，詔太子受公羊春秋，由是公羊大興。」相比之下，穀梁學在漢武帝時還不太盛興，像衛太子除學習公羊傳之外，也兼學一些穀梁傳，但學者並不很多。穀梁傳的真正盛行則是在漢宣帝即位之後。

東漢時，公羊、穀梁、左氏三傳並行，公羊爲盛。魏晉南北朝時，由於社會動亂不定，政權更迭頻繁，文人士大夫或者絕經世之志而興厭世之思，或者斥責儒道之無益於天下而縱酒消憂，或者痛罵仁義禮法之不足用而寄託於老莊之虛無，於是玄學盛行，清談成風，兩漢

經學傳統至此零落凋敝。到了唐代，太宗因感儒學多門，章句繁雜，欲將衆說紛紜的經義統一起來，於是詔國子祭酒孔穎達撰定毛詩、尚書、周易、禮記、左傳正義，取名五經正義，春秋三傳中僅列了左傳在內。雖後來公羊、穀梁二傳也被列入九經（易、詩、書、周禮、儀禮、禮記、左傳、公羊傳、穀梁傳）之內，但屬小經之列，也不被人所重視，所以當時任國子祭酒的楊瑒便奏言：「今明經習左氏者十無二三，……又周禮、儀禮、公羊、穀梁殆將絕廢，……請量加優獎。」（舊唐書楊瑒傳）到了宋代，儒學一反漢唐的訓詁義疏的傳統，拋開傳注，直接從經文中尋求義理。宋儒們繼承和發揮了思孟學派的「性命義理」之學，以理欲心性爲其論學對象，稱之爲「性理學」，也就是一般所說的「理學」。雖然宋代講春秋的人也不少，但都是爲了迎合宋王朝統治階級的尊王、攘夷的政治需要。明代尊崇程朱理學，用八股時文取士，更使經學陷入衰落階段。閻若璩在潛邱札記卷二中曾云：「予嘗發憤太息，三百年來，學問文章，不能上追漢唐，下及宋元者，其故有三：一壞於洪武十七年甲子定制，以八股取士，其失也陋；再壞於李夢陽等提倡古學，而不以六經爲根本，其失也俗；三壞於王守仁等講致良之學，至於以讀書爲禁，其失也虛。」他指出了明代經學衰落的根本原因。到了清代，學者對經學的研究又掀起了了一個高潮，在經學研究史上可稱爲「復興時代」，而且也是經學研究的一個很重要的階段。由於雍正、乾隆時期大興文字獄，殘酷迫害有進步

意識的文人志士，於是人們都不敢談論政治，而致力於對古書的輯錄、整理和考證等工作。如果我們把西漢看作是春秋學研究的奠基時期的話，那麼清代則是春秋學研究的總結時期。有清一代的經學家們在對春秋文字的訓釋和名物制度的考證方面大大超越了以前各代，取得了重要成果。而且清代春秋學著作也極為豐富，出現了一批體裁各異、研究方向也不盡相同的好著作，對於我們今天利用春秋學各書來研究古代的經濟、政治、文化、思想乃至科技等都有重要的參考意義。

五

春秋穀梁經傳補注就是清末春秋學研究著作中較有影響的一部。據作者自序云，該書動筆於道光二十五年（公元一八四五年），咸豐三年（公元一八五三年）成初稿，到咸豐九年（公元一八五九年）才初步定稿，後又幾經修改，直到同治七年（公元一八六八年）才算全部脫稿。前後歷時二十餘年，可謂用力之勤焉。作者鍾文烝，清史稿本傳云：「字子勤（清史列傳云：字殿才），嘉善人。道光二十六年舉人，候選知縣。於學無所不通，而其全力尤在春秋。因沉潛反覆三十餘年，成穀梁經傳補注二十四卷。其書網羅衆家，折衷一是。其未經人道者，自比於梅賾之辨僞，陳第之談古韻，略引其緒，以待後賢。」文烝兼究宋、元諸

鍾氏在春秋穀梁經傳補注論傳中云：「鄭君論三傳云：『左氏善於禮，公羊善於讖，穀梁